

股票代码：002267

股票简称：陕天然气

公告编号：2021-016

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定于 2021 年 5 月 31 日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安排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31 日（星期一）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1 年 5 月 31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 年 5 月 31 日上午 9:15 - 9:25；9:30 - 11:30，下午 13:00 - 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1 年 5 月 31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四）现场会议召开地点：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 A1 区开元路 2 号，

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调度指挥中心大楼 12 楼会议室。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全体股东应选择其中一种方式参与投票。

1.选择参与现场投票的股东或代理人应按时出席现场会议并投票。

2.其他股东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行使表决权（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1），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3.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单独计票。

（六）股权登记日：2021 年 5 月 24 日（星期一）

（七）出席对象

1.2021 年 5 月 24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其他相关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8 项，内容如下：

1.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关于《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4.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关于 2020 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完成情况及 2021 年度生产经营计划的议案

7.关于 2020 年度固定资产投资完成情况及 2021 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的议案

8.关于 2021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1 年 4 月 9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在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年度述职。

三、议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编码表

议案 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关于《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4.00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00	关于 2020 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完成情况及 2021 年度生产经营计划的议案	✓
7.00	关于 2020 年度固定资产投资完成情况及 2021 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的议案	✓
8.00	关于 2021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时间：2021 年 5 月 24 日 - 5 月 28 日

上午 8:30-11:30

下午 14:30-17:30

（二）登记地点：陕西省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 A1 区开元路 2 号，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金融证券部。

（三）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

（四）会议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陕西省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 A1 区开元路 2 号，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金融证券部

联系人：周静怡

电 话：029-86156151

传 真：029-86156196

邮 编：710016

邮 箱：zhoujingyi@shaanxigas.com

（五）参加会议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六）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五、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1。

特此公告。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4 月 13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267

2.投票简称：陕气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审议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 年 5 月 31 日上午 9:15 - 9:25；9:30 - 11:30，下午 13:00 - 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31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并就下列事项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

受托人签名：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签名

并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联系电话：

如存在相关意见，请简要说明：_____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日期：2021 年 月 日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表决意见表

议案 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关于《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4.00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00	关于 2020 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完成情况及 2021 年度生产经营计划的议案	√			
7.00	关于 2020 年度固定资产投资完成情况及 2021 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的议案	√			
8.00	关于 2021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			